

新北市政府新聞局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(114 至 117 年)

中華民國 114 年 2 月 26 日核定

壹、依據

新北市政府 114 年至 117 年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。

貳、目標

- 一、應用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，提升政策推動品質及成效。
- 二、發展性別平等工作策略，確實將性平觀點融入業務中。

參、實施對象：本局各科室。

肆、實施期程：114 年至 117 年。

伍、實施內容與辦理單位：

一、性別平等專案小組

- (一) 召集人：由本局局長或副局長擔任。
- (二) 成員：包括各科室主管、性別聯絡人及外聘民間委員 2 至 3 人，其中外聘民間委員至少 1 位為現任本府性平會委員，且成員人數任一性別比例不得低於 40%。
- (三) 任務：協助檢視及推動各項措施，同時提供本局推動性別主流化之輔導諮詢及協助事項，並督促各科室落實性別主流化工具之運用，以提升與落實性別主流化之執行成效。
- (四) 召開頻率：依據本府性平會會議時程，每 6 個月至少召開 1 次會議。

二、性別意識培力：

- (一) 辦理單位：人事管理員主責，各科室配合辦理。
- (二) 辦理內容：
 - 1、規劃本局年度性別平等訓練課程，促進公務人員具備性別平等意識及概念(含 CEDAW)，於規劃、執行各項政策及法令時，融入性別觀點。
 - 2、提升本局高階、中高階主管及一般公務人員性別主流化訓

練參訓率。

- 3、以本局業務為核心，規劃課程內容，將性別平等意識融入實務觀點中。

三、性別影響評估

- (一) 辦理單位：秘書室及法制人員彙辦，各科室配合辦理。
- (二) 辦理內容：本局施政計畫、市法規之制(訂)定或修正時，應依據「新北市政府辦理性別影響評估標準作業流程」(研考會、法制局研訂)完成性別影響評估，應辦理事項如下：
 - 1、擇案作業：針對年度施政計畫中新興計畫、延續性計畫、各類例行性或專案計畫，擇定至少 2 案辦理。
 - 2、程序參與作業：邀具性別影響評估專長之外聘民間專家學者參與，以落實專業審閱機制。
 - 3、備查作業：性別影響評估案件應經本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討論，並將「運用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情形」、「透過性別分析探究問題成因及性別處境，檢視性別落差與需求」、「訂有性別目標並有具體執行策略，且據以調整性別預算（或經費）」及「程序參與委員建議參採情形」等逐項研討並列於紀錄，以完成案件備查作業。
 - 4、追蹤作業：針對前一年度提報性別影響評估案件填列計畫辦理情形，並納入下半年性平專案小組會議中討論，以落實計畫執行成效追蹤。

四、性別統計

- (一) 辦理單位：會計員主責，各科室配合辦理。
- (二) 辦理內容：
 - 1、滾動式檢討性別統計指標之內容，以及定期辦理指標增修事宜。
 - 2、將性別統計指標及其時間數列資料公布於本局官網。

五、性別分析

(一) 辦理單位：會計員主責，各科室配合辦理。

(二) 辦理內容：

1、針對性別統計分析主題，蒐集質化或量化資料進行闡述說明，據以提出因應策略方案(含分工)，並說明後續執行情形。

2、新增性別分析專章並公布於本局官網。

六、性別預算

(一) 辦理單位：會計員主責，各科室配合辦理。

(二) 辦理內容：每年 5 月擬編概算時，應注重主管業務範圍內各中長程個案計畫、法律案之性別評估影響結果及上年度執行情形。經性別影響評估檢視，屬直接受益須優先推動之計畫，應於本機關所獲配年度主管歲出基本額度內，優先編列概算辦理。

七、性別平等宣導

(一) 辦理單位：秘書室彙整，各科室主責辦理。

(二) 辦理內容：

1、依自身業務辦理 CEDAW 及其他性別平等專題宣導時，應自製宣導媒材或教材，並於宣導內容中將相關性平概念連結日常生活各面向或業務內容，以多元方式進行。

2、檢視重大政策或活動方案之宣導文宣，以符合性別平等精神。

3、以多元方式協助各局處發布性別平等相關議題之宣導文宣，並配合各局處宣導性平亮點方案。

陸、推展性別平等工作策略及具體措施

依據新北市政府 114 年至 117 年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，本局列為第 3 組(工具類)，每年辦理推展性別平等工作具體措施類別及項目，指標如下：

一、促進性別平等之政策、措施、方案或計畫：結合、鼓勵、委

託或補助企業、鄰里社區、區公所、所屬機關（構）與民間組織（如人民團體、基金會、機構等），推動性別平等之政策措施，例如針對推動性別平等相關事項之企業、鄰里社區與民間組織提供加額補助、優先補助、加分等積極獎勵作為。

二、 推動 CEDAW 及性別平等宣導：結合本局業務辦理活動時，運用自製宣導媒材，並於主題或宣導媒材內容中融入 CEDAW 概念。

三、 自編性別平等教材或案例：發展符合本局業務屬性之性別平等(含 CEDAW)教材或案例彙編，並上傳至本局官網性別主流化專區。

柒、經費來源

由本局編列年度預算或於相關預算項下勻支。

捌、預期效益：

- 一、 加強本局同仁性別平等意識，落實本局推動性別主流化。
- 二、 將性別平等觀點納入本局各項政策、方案、計畫、預算及法案當中。
- 三、 具體展現本局性別主流化推動具體成果。